

# 重要工作宣導

## 一、教育部學產基金-低收入戶助學金：(校公告)

112學年第2學期學業需成績60分，於113年10月3日前將申請表到生住組B107提出申請，第一次申請者請準備個人印章，以匯款方式撥款，請先至學生資訊系統登陸帳戶，路徑：學務→學生綜合資料→輸入帳戶資料。

## 二、弱勢助學金補助：

自即日起至113年10月18日前，至學生資訊系統填申請資料後印出，連同戶籍謄本交至生住組辦理申請。

## 三、生活助學金(本學期新生及轉復學生)：

自即日起至113年9月20日前，填寫申請資料，連同證明繳交至生住組辦理申請。

## 四、學雜費減免行政院補助學雜費拉近方案自112.2學期起實施，行政系統→學務處→行政補助種類勾選→行政院補助放棄申請，行政系統→學務處→行政補助放棄申請，一律採線上申請，路徑：學生資訊系統→校外單位之就學補助申請→申請。



# 重要工作宣導

## 五、校外住宿租金補貼：

「112-113年度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計畫」受理申請期間自112年7月3日上午9時至113年12月31日下午5時止，有租賃事實之學生，請自行逕向內政部網站

(<https://pip.moi.gov.tw/V3/B/SCRB0102.aspx>)提出申請。

300億元中央擴大  
租金補貼專案

申請時間 112/7/3(一)~113/12/31(二)  
申請方式 24小時線上申請  
諮詢專線 (02)7729-8003

租屋族  
照過來

你租我補 生活毋免驚!

諮詢時間 週一至週五 08:00-18:00

112-113年度  
300億元中央擴大  
租金補貼專案

補貼50萬戶 減輕負擔!

隨到隨辦  
全年受理可申請  
租屋事實可申請

金額加碼  
補貼金額\$2000-\$8000  
加碼1.2-1.8倍

資格放寬  
申請人可與配偶或  
18歲以下申請

加碼對象  
居住面積40平方公尺，前項對象，  
戶數有限額字樣家庭(含租戶)，  
社會或經濟弱勢家庭

房東應繳的稅項  
免稅或減稅優惠

所得稅免稅額 每月每月最高2.5萬元  
增進稅免稅率 2% 優惠免稅率 1.2%

申請時間 112/7/3(一)09:00-113/12/31(二)11:00  
諮詢專線 (02)7729-8003(週一至週五08:00-18:00)

房客  
注意

申請租金補貼  
無須房東同意

租約缺房東證號可申請  
租約不得限制  
申請租金補貼

諮詢專線 (02)7729-8003 週一至週五 08:00-18:00

## 六、就學貸款、緊急紓困及惜福餐券等，依資格申請。

## 七、請假作業

1. 學生請假除**考試假**外，一律使用線上請假系統辦理請假手續。
2. **請假3日(含)以上須檢附證明與線上假單同步逐級簽核**。假單送出之後，請隨時上網追蹤假單流程是否完成。
3. **考試假**至教務處領取紙本請假單，並檢附證明完成請假手續，應一併完成線上請假手續。
4. 請假系統登錄路徑：「學校首頁」→「在校生」→「帳號/密碼」→「學生整合資訊系統(新)」→「學務」→「學生請假申請」。
5. 公假線上申請應檢附相關證明(請以JPG檔上傳並確保清晰可辨視)，依流程請導師等權責師長逐級線上簽核，另請務必於公假日前完成請假手續(請預留前置作業量提前請假)。**弘光e指通無法點選公假選項**。
6. 學生請假規定：**請假應於三週內完成請假作業，如超過期限即無法請假**。
7. 學生缺曠規定：**有誤應於二週內更正**。請同學注意自身權益，避免至學期末(操行成績已結算)才知因誤登曠課而成績被當或操行成績被扣分而無法更正之情事。
8. **本學期學生請假及缺曠更正截止至第17週(114年1月3日2400時)止，逾期無法受理**。



## 八、工讀安全宣導：

同學在外應徵工作時應注意**七不一要**：

- (一)**不繳錢**：不繳交任何不知用途之費用。
- (二)**不購買**：不購買以任何名目要求購買之產品。
- (三)**不辦卡**：不應求職公司之要求而辦理信用卡。
- (四)**不隨便簽約**：不簽署不合理之契約。
- (五)**不離身**：證件及信用卡隨身攜帶。
- (六)**不飲用**：不飲用他人提供之不明飲料、食物。
- (七)**不非法工作**：不從事非法工作。
- (八)**要求雇主加入勞工保險、健保或意外保險**。



## 九、品格教育宣導：

- 請提醒同學到餐廳用餐或班上用餐，餐具使用完畢請物歸定位，以方便未來其他同學有足夠餐具使用。
- 上課勿接、看手機、避免聊天喧鬧，勿缺課、遲到或早退。
- 尊重自己，避免穿拖鞋到學校上課。
- 下課後實施一分鐘環保，維護環境整潔。



## 清新校園，人人有責：

- 校園環境清潔需要全體師生共同維護，期待新學期共同建立清新校園，一起推動「**教室一分鐘環保**」、「**校園垃圾不落地**」、「**自己的垃圾自己撿**」等，培養弘光有品青年。



# 智慧財產權宣導

尊重智慧財產權請同學使用  
正版教科書（含二手書）  
，未經授權，勿擅自掃描、  
影印、下載或上傳書籍、  
教材，以免侵害他人  
著作權。



# 智慧財產權-罰則

僅「著作權法」其中91、91-1、92、93、94、95、96、96-1、96-2、97-1、98、99、100、101、102、103等16條均是罰則，處以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罰金

重點~屬刑法->罰很重+會留案底



生活暨住宿輔導組FB粉絲專頁



生活輔導



弘光科技大學  
HUNGKUANG UNIVERSITY